



安全理事会

PROVISIONAL

S/PV.3630
13 February 1996

CHINESE

第三六三〇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

1996年2月13日星期二，下午12时30分
在纽约总部举行

<u>主席</u> : 奥尔布赖特夫人	(美利坚合众国)
<u>成员国</u> : 博茨瓦纳	恩戈韦先生
智利	索马维亚先生
中国	秦华孙先生
埃及	阿卜杜勒·阿齐兹先生
法国	蒂埃博先生
德国	鲁道夫先生
几内亚比绍	马诺·凯塔先生
洪都拉斯	马丁内斯·布兰科先生
印度尼西亚	维比索诺先生
意大利	富尔奇先生
波兰	弗洛索维兹斯先生
大韩民国	朴先生
俄罗斯联邦	费多托夫先生
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	约翰·韦斯顿爵士

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。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。

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。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，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，在本记录印发日期后的一个星期内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(C-178)。

下午12时30分开会

通过议程

议程通过。

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局势

秘书长遵照安全理事会第1027(1995)号决议提出的报告(S/1996/65*)

1996年2月6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(S/1996/94)

主席(以英语发言):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。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。

安理会成员面前有秘书长遵照安全理事会第1027(1995)号决议提出的报告,即文件S/1996/65*,以及1996年2月6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,即文件S/1996/94。安理会成员面前还有文件S/1996/96,内载在安理会先前磋商中拟定的一项决议草案的案文。

我的理解是,安全理事会准备就其面前的决议草案(S/1996/96)进行表决。如果没有人反对,我现在就把决议草案付诸表决。

没有人反对,就这样决定。

进行了举手表决。

赞成:

博茨瓦纳、智利、中国、埃及、法国、德国、几内亚比绍、洪都拉斯、印度尼西亚、意大利、波兰、大韩民国、俄罗斯联邦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、美利坚合众国

主席(以英语发言): 有15票赞成。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,成为第1046(1996)号决议。

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其议程上这个项目的审议。安全理事会将继续处理此案。

上午12时35分散会